

法律新闻 时政要闻 立法动态 热点案例 专题 法宝V5 法律法规 司法案例 法学期刊 英文译本 地面培训 党政机关 公检法司 法宝周视点 北大法学院 律师天下
法学在线 最新文章 实务探讨 讲座综述 网刊 法宝V4 裁判标准 合同文书 律所实务 法宝视频 远程培训 法官培训 律师培训 检察官培训 Wells商城 行业研究

2016年重大立法、案例全面梳理

新闻频道

北大法律信息网首页 > 新闻首页 > 立法动态 > 正文

法律新闻

搜索

最高法发布司法保障建设自贸试验区意见

来源: 人民法院报

2017/1/10 16:33:12

点击率[511]

评论[0]

分享到

1月9日上午,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关于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最高人民法院民四庭庭长张勇健出席发布会并介绍有关情况,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王玲主持发布会。

自由贸易试验区是我国改革开放的试验田,是我国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窗口。人民法院承担着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提供司法保障的重大职责,为贯彻中央决策和习近平总书记指示,适时总结审判经验,为全国各级人民法院提供审判指导,已成为司法实践的迫切需要。《意见》紧密围绕推动“司法工作人员更新观念,树立正确的大局意识”“坚持法治先行,把握正确的执法尺度”“坚持改革理念,促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三个主要指导方针,旨在发挥最高人民法院的业务指导作用,统一认识,更新审判理念,以实际举措支持自贸试验区内实施的各项改革措施,解决涉自贸试验区司法实践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带有普遍性的问题。

保护知识产权 规范市场运行

《意见》要求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等审判职能,为促进自贸试验区健康发展提供司法保障。

张勇健介绍,《意见》通过打击犯罪,正确处理罪与非罪的界限,鼓励自主创新,提高侵权成本,保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生产生活秩序,保护当事人的民事权益。在民事审判领域,为规范自贸试验区市场运行,《意见》对航运市场建设领域作出规定,支持自贸试验区航运服务业开放、提升国际航运服务能级和增强国际航运服务功能。在行政审判领域,《意见》支持市场监管部门创新服务模式,依法行政,以审判活动促进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对在司法实践中发现的法律问题加以总结并及时反馈给行政管理部门。

支持融资租赁、跨境电子商务

为支持自贸试验区企业的创新,鼓励探索新的经营模式,《意见》充分尊重当事人对管辖和法律适用的约定,依法维护合同效力,依法支持融资租赁、跨境电子商务等行业创新性经营模式。

《意见》明确:“合理认定消费者与跨境电商企业之间的合同性质。合同约定消费者个人承担关税和邮寄风险的,可认定消费者和跨境电商企业之间成立委托合同关系。电商企业批量进口、分批销售,消费者主张其与电商企业之间成立买卖合同关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电商企业以其提供的合同文本与消费者订立仲裁条款,应专门提示,消费者同意的,应认定双方达成了仲裁合意。”

建立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在积极探索审判程序的改革与创新方面,《意见》支持在自贸试验区建立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鼓励各级人民法院在总结审判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符合涉自贸试验区案件特点的审判机制。《意见》规定:“鼓励运用仲裁、调解等多元化机制解决自贸试验区民商事纠纷,进一步探索和完善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支持仲裁机构、人民调解委员会、商事和行业调解组织的创新发展,为多元化解决自贸试验区民商事纠纷提供司法便利。”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建设市场诚信体系。

此外,《意见》还就正确认定仲裁协议效力、探索审判程序创新、建立合理的外国法查明机制等

相关资料

法规援引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自由贸易试验...

相关法规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自由贸易试验...
- 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公告20...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关于全...
- 质检总局关于在上海自贸区开展生...
- 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局关于中新自贸...

相关案例

- 2016年度人民法院十大民事行政案...
- 魏可平诉程顺辉、程小钦、中国太...
- 《中国审判》联合最高法研究室推...
- 最高法公布2014年十大知识产权案...
- 最高法公布2014年十大知识产权案...



方面作出规定。

加强前瞻性研究工作

《意见》规定：“审理好涉自贸试验区案件，总结可复制经验。各高级人民法院应当充分重视涉自贸试验区案件的审理，加强前瞻性研究工作。各地人民法院对在审理与自贸试验区相关的案件中发现的热点、难点问题，应当及时研究总结，形成应对意见，并及时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建议。”

张勇健表示，将“注重总结审判经验，加强前瞻性研究工作”纳入《意见》范围，有助于不断总结涉自贸试验区案件的审判经验，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充分发挥人民法院的职能，为自贸试验区建设提供更优质、高效的司法保障。

主题词：[法制建设](#)



北大法律信息网
我们用心诠释法律

投稿邮箱: fxwx@chinalawinfo.com

公众号: [pkulawinfo](#)

扫描左方二维码，获取更多法律信息

分享到：     

责任编辑：吴晓婧

相关新闻：[最高法](#) [自贸区](#) [司法保障](#)

- 最高法百余项新招“亮剑”执行难 累计公布“老赖”644.52万例
- 最高法司改办：回归办案本位 充实一线力量
- 最高法明确了！这些人的名字不能被注册为商标
- 最高法：公众人物姓名不得作为商标 含笔名等
- 最高法：自贸区可设专门法庭审理涉自贸区案

我有话说：

有 0 人参与评论

网友评论仅供网友表达个人看法，并不表明本网同意其观点或证实其描述

[请登录后发表评论](#)

用户名：

密码：

[登录并发表](#)

北大法律信息网

www.chinalawinfo.com

法律动态
合作意向
资源导航

网站简介
网站地图
版权声明

北大法宝

www.pkulaw.cn

法宝动态
免费试用
购买指南

法宝优势
产品服务
邮件订阅

经典客户
专业定制
法律会刊

北大英华

corp.chinalawinfo.com

英华简介
产品列表
诚聘英才

主要业务
英华网站
联系我们

版权所有 © 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大学法制信息中心 京ICP证010230号 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 9001:2008标准要求

Copyright © Chinalawinfo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Peking University Center for Legal Information

Email: info@chinalawinfo.com

电话: 86-10-82668266

400-810-8266 传真: 86-10-82668268



北京市著名商标，
法律行业信息化最佳产品奖



法北
北大

用户
反馈

